

**山东福航新能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暨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补充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山东福航新能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19年4月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了《山东福航新能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19-015)，定于2019年4月29日召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股权登记日为2019年4月25日。

二、临时提案情况

2019年4月17日，公司董事会收到公司董事长王志恒提交的《关于提请增加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函》，提议将以下议案作为临时提案，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明细如下：

《关于公司将房产土地做抵押及关联方做担保向山东禹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贷款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4月19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刊登的《山东福航新能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19-016)

三、董事会关于本次增加临时提案的审核意见

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百分之三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十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董事会。

经公司董事会审核，认为提案人、提案时间及提案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

《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且该提案有明确议题和具体审议事项，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董事长王志恒提交的《关于提请增加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函》作为临时提案提交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山东福航新能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19-015)中列明的会议召开时间、地点、股权登记日等其他事项均未发生变更。

四、调整后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事项

- (一)《201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二)《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三)《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四)《2018 年度财务报告》。
- (五)《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六)《2019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 (七)《关于续聘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八)《2019 年度工作目标》。
- (九)《关于向关联方出售设备的议案》。
- (十)《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十一)《关于公司将房产土地做抵押及关联方做担保向山东禹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贷款的议案》

五、备查文件目录

- (一) 公司董事长王志恒提交的《关于提请增加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函》
- (二) 经董事签字确认的《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临时提案董事会审核意见》

山东福航新能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4 月 19 日